证券代码: 836750

证券简称: 康利物联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 广东康利达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康利达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 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8月5日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 2017年8月16日11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由监事会主席李嘉琳女 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 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17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17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 1、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7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 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要回避的情况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广东康利达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东康利达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8日